

2022 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 竞争性谈判（工程类）

项目名称：2022 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

项目编号：XJZHJC【2022】-006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正昊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4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采购要求	19
第四章 评审方法（二次报价最低评标价法）	20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22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谈判公告

新疆正昊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2 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正昊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 62 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4 月 28 日 1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JZHJC【2022】- 006

项目名称: 2022 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 1490000.00

最高限价(元): /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2022 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1490000.00

单位: 批

简要规格描述: (一)县城湖滨东路、古城路、新市路等道路补种红叶海棠、长枝榆、云杉等乔木约 222 株(含养护);(二)汉城东西街、团结西路、中心巷等道路和绿地补种四季玫瑰、紫丁香、地接金叶榆等品种灌木约 2000 平方米(含养护);(三)对花箱、花架、花钵、兰州湾子花池、历史文化长廊内花池和北门景观台广场等景观节点草花、宿根花卉种植和摆放花卉矮牵牛、串串红、荷兰菊等品种花卉 210000 株(含养护);(四)购置野花组合花种和混播草籽各 100 公斤,对北门景观台(含养护)、游园等绿地喷播种植花籽,湖滨生态园、街头绿地及道路绿地等裸露土地补植草坪。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1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说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

件；②投标人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应当具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须在本单位注册(提供近期社保证明)；③外埠企业须在新疆建设云进行信息报送，开标现场提供新疆建设云上打印的企业信息报送册或进疆备案册。投标人项目班子成员需在进疆备案册中登记备案；企业及人员信息已在新疆建设云上报送通过。④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查询须提供网页截图，且查询时间必须在公告时间之内)。⑤供应商在投标前需要提供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对信用等级为D级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4月21日至2022年04月25日，每天上午09:30至13:3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62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

方式：线下购买；购买时需携带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或委托代理人近半年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经营许可证、建造师资质证书及安全考核证(B证)、建造师近期社保缴纳证明材料、进疆备案册、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近半年完税证明材料、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书面说明、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说明、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记录截图(以上查询须提供网页截图，且查询时间必须在公告时间之内)，以上资料提供一套纸质版并加盖单位公章留存。

售价(元)：2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4月28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62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2年04月28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62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供应商对其信用记录进行自行甄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报告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D级以下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出具方式：供应商需提供近1个月内的企业信用评级报告。综合信用评价报告，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出具方式：可前往哈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通过的信用服务机构网站建立信用档案，出具信用报告。出具信用评级报告的机构名单公示在：“信用哈密”网站-信用公示栏目-信用服务机构公示。网址：<http://xyhami.creditxj.gov.cn/>。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园林所
地址：新疆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联系方式：0902-71752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62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
联系方式：0902-65876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杰
电话：0902-6587608

第二章 谈判须知前附表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2022年县城乔木、灌木及花卉种植项目
2	采购人	名称：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园林所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光明路 电话：0902-7175270 联系人：郑跃军、王聪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62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 电话：0902-6587608 联系人：周杰
4	监管部门	名称：巴里坤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电话：0902-6822027 联系人：马海梅
5	供应商资格条件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1年度）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能能力（提供书面说明）；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说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②投标人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应当具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须在本单位注册（提供近期社保证明）； ③外埠企业须在新疆建设云进行信息报送，开标现场提供新疆建设云上打印的企业信息报送册或进疆备案册。投标人项目班子成员需在进疆备案册中登记备案；企业及人员信息已在新疆建设云上报送通过。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④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查询须提供网页截图,且查询时间必须在公告时间之内)。 ⑤供应商在投标前需要提供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对信用等级为D级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8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9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年04月28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10	谈判时间、地点	谈判时间:2022年04月28日10:00(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密市伊州区北郊路62号院水秀文苑小区底商二楼)
11	谈判小组的组建及确定方式	采购人依法组建谈判小组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和专家评委3人。 谈判小组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计算机随机抽取语音通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12	谈判保证金	缴纳方式:电汇、网银转账 金额(小写):¥29000.00元 金额(大写):贰万玖仟元整 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04月28日10:00(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29000元投标保证金,并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开户行名称: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东路支行 开户户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密分公司 账号:908040100100037451 注: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缴纳成功后须自行到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领取保证金缴纳成功的收据。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3	谈判有效期	90日（日历日）
14	谈判文件份数	商务文件、价格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叁</u> 份，经济标光盘 <u>贰</u> 份，技术文件 <u>肆</u> 份，光盘 <u>贰</u> 份（经济标光盘要求为广联达版且必须和经济标纸质预算书一致；技术标要求以一个 WORD 文档（2003 版）格式刻录光盘且文件必须带有文档结构图）
15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2)价格扣除幅度：价格给予6%的扣除。
16	履约保证金	/
17	工期	2022年5月1日至2022年10月15日，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18	质量标准	合格
19	付款方式	以具体签订合同为准
20	代理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交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纳。 交纳时间：中标后5日内 交纳金额：执行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以中标金额为基数计取。 收款单位：新疆正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东路支行 银行账号：908040100100037451
21	采购内容	(一)县城湖滨东路、古城路、新市路等道路补种红叶海棠、长枝榆、云杉等乔木约222株(含养护)；(二)汉城东西街、团结西路、中心巷等道路和绿地补种四季玫瑰、紫丁香、地接金叶榆等品种灌木约2000平方米(含养护)；(三)对花箱、花架、花钵、兰州湾子花池、历史文化长廊内花池和北门景观台广场等景观节点草花、宿根花卉种植和摆放花卉矮牵牛、串串红、荷兰菊等品种花卉210000株(含养护)；(四)购置野花组合花种和混播草籽各100公斤，对北门景观台(含养护)、游园等绿地喷播种植花籽，湖滨生态园、街头绿地及道路绿地等裸露土地补植草坪。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
22	项目预算资金、控制价	项目预算资金：149万元； 招标控制价：1451776.58元； 其中：1、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安全防护费：192.58元； 2、智慧工地费：0元； 3、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19.26元；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4、规费:37380.05 元;
23	资金来源	县财政资金
24	建设地点	巴里坤县城区内
25	报价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
26	招标文件费	每份售价 200 元（售后不退）
备注	投标人现场须提供以下材料： 1. 需携带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或委托代理人近半年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2. 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经营许可证； 3. 建造师资质证书及安全考核证（B 证）、建造师近期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4. 进疆备案册； 5. 经第三方审计的近一年（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6. 近半年完税证明材料； 7. 综合信用评价报告； 8.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记录截图（以上查询须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且查询时间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9.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收据；	

注：请在方框口内划√选择。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谈判邀请函中所述的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 项。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2 项。

2.3 “招标货物”指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所述所有货物；“服务”指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

2.5 “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谈判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并授予合同的谈判供应商。

2.7 “工程”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以及财政性配套资金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工程。

2.8 “谈判响应文件”是指：谈判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3.1 符合谈判文件“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第四条所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3.2 联合体

3.2.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与谈判。

3.2.2 采取联合体形式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2.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其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联合协议。

3.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5 采取联合体形式谈判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由联合体所有成员或其各自正式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盖章），以便对所有成员作为整体及作为个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2.6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2.7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2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4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6.1 商务文件（详见第五章商务文件组成）

6.2 价格文件（详见第五章价格文件组成）

6.3 技术文件（详见第五章技术文件组成）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统一的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7.2 谈判响应文件各类证件须与投标人注册登记资料相一致；

7.3 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贰份。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应单独密封包装。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7.4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递交的，该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7.5 谈判文件以及谈判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谈判文件以及谈判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谈判响应文件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6 为了保证谈判响应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在有单位名称落款地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谈判响应文件若无盖章或签字的，则视为无效文件。

8. 计量单位

8.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谈判保证金

9.1 本项目谈判保证金收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保证金应在谈判有效期内有效。

9.2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主体信息库中备案的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将所规定数额的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至该项目所对应的保证金收取账号内（不接受现金缴纳）。保证金缴纳时间以该项目所对应的保证金收取账号中显示的到帐时间为准。

9.3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将视为未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9.4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附有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9.5 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其谈判保证金在成交公告公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保证金的来款渠道原额原路退还至谈判供应商缴纳保证金的企业银行账户内；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保证金的来款渠道原额原路退还至谈判供应商缴纳保证金的企业银行账户内。

9.6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将合同副本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保证金的来款渠道原额原路退还至谈判供应商缴纳保证金的企业银行账户内。

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初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谈判的有效期

10.1 谈判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供应商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谈判。

10.2 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谈判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谈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谈判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谈判供应商将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9(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三、谈判报价要求

11 报价

11.1 本工程报价的计价方式采用包干价,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11.2 供应商应根据图纸、现场勘察情况和本项目施工内容编制工程量清单,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费用已包括

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11.3 报价为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应包括完成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其内容为：

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

包括完成每分项工程所含全部工程内容的费用；

包括完成每项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规费、税金除外）；

考虑风险因素而增加的费用。

其中规费和税金为不可竞争费用，供应商按规定必须全额计入报价。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创优工程、文明施工和赶工措施费用等，应体现在报价中。供应商没有就上述费用报价的，视为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综合单价内。

11.4 供应商应根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市场生产要素价格水平及其走势、供应商自身的管理水平和实力、供应商为本工程准备的施工组织设计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供应商之于本工程的成本水平等准备自己的报价。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竞标。

11.5 供应商的综合单价将被用于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同样的和类似的工程设计变更的计价。

11.6 供应商应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和供应商的自身情况，一次性的报出本工程的措施费和其他项目费。凡属于措施项目和其他项目，而供应商未作相应报价的，将被认为供应商已经在报价的其他列项中作了相应的考虑。特别提醒供应商，供应商所报的此类费用是合同制约的固定包干价，除非合同另有约定，其他任何情况下不予调整。

11.7 报价的综合单价为使之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和利润，并考虑物价浮动等风险因素在内的全部费用。

11.8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价格全部按市场价报价，合同执行期间不作调整。

11.9 本工程技术规范要求高于国家标准的，按相应的规范执行；低于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

11.10 供应商必须在措施项目中就安全措施费单独列项进行报价。

11.11 文明施工按项目所在地有关部门规定执行，供应商应对采购人为达到文明施工目标所提出的要求予以响应，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在报价中，采购人对此类费用不另行支付。

11.12 供应商可先到施工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程量、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

12.1 投标人应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式肆份。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贰份。若未按规定的方式编制和份数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谈判响应文件应按要求单独密封并加盖公章。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文件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和有“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印章及法人章。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4.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到指定地点。未在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5. 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修改和撤回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5.2 投标人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的步骤

16. 成立谈判小组

16.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核

17.1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原则及标准对谈判供应商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竞争性谈判的资格。

17.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均视为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无效文件：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缴纳谈判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7.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文件后，该谈判供应商即失去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的资格。

18. 谈判

18.1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对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议，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进行下一轮谈判。

18.2 谈判过程中，若需修正谈判文件或优化采购方案，采购代理机构将通

知所有谈判供应商,并给所有谈判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谈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修改,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后文件递交。逾期不递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文件修正后,按照规定的时间继续谈判。

18.3 每一次谈判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均须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并作出有关承诺说明。

18.4 谈判供应商作最后报价,并将最后报价文件递交。谈判小组按谈判情况和最后报价情况综合评价比较,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形成谈判报告。

18.5 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和原则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1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19.2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但是,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情况下,报价是确定成交的关键因素。

19.3 谈判小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19.4 采购人收到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后3个工作日内,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出具书面确认函。

19.5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签订合同

20.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20.2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20.3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如果成交供应商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或在履行合同时发生违约行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视情节轻重，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八、公告、质疑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媒体上（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通知、评审结果公告等谈判程序中所有信息。成交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21.2 如果谈判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①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② 质疑人法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 ③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④ 明确的请求和必要（合法来源）的证明材料；
- ⑤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谈判的，则必须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盖章；
- ⑥ 提起质疑的日期。

特注：未按上述程序规定的必备内容进行质疑的，政府采购机构将不予受理。

21.3 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如有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所有当事人。

21.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可在 15 个工作日

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1.5 谈判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应有事实依据，若为无效投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九、项目验收

22.1 项目实施完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22.2 验收标准: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22.3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十、适用法律

23.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采购要求

具体清单详见附件

第四章 评审方法（二次报价最低评标价法）

一、评审

1、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7、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评标标准

（一）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评审意见		
			是	否	
初步 评审	资格 检查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是否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法人和授权代表资格	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资质要求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应当具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须在本单位注册（提供近期社保证明）；外埠企业须在新疆建设云进行信息报送，开标现场提供新疆建设云上打印的企业信息报送册或进疆备案册。投标人项目班子成员需在进疆备案册中登记备案；企业及人员信息已在新疆建设云上报送通过。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网页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查询须提供网页截图，且查询时间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信用等级	供应商需要提供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对信用等级为D级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 检查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证书等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	按谈判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施工工期	响应文件记载的施工工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	是否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		
	其他条款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采购文件的其他要求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符合检查标准，否则为无效标。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合同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采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GF-2020-2605)。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采购文件
- (2) 合同条款
- (3) 中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 (4) 技术规格 (包括图纸, 如果有的话)
- (5) 中标/成交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服务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采购要求”。

4.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见响应文件报价明细表。

5. 合同生效及支付条件和方式

6.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按采购文件“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采购要求”执行。

采 购 人 (盖章) : _____
 单 位 地 址 : _____
法 人 代 表 授 权 人 (签 字) : _____
 联 系 人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卖 方 (盖章) : _____
 单 位 地 址 : _____
法 人 代 表 授 权 人 (签 字) : _____
 联 系 人 :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合 同 条 款

1 . 有 关 概 念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供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供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格。

1.3“工程”，系指供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产品、设备、配件等。

1.4“采购人”，系指招标文件中所述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5“供方”，系指招标文件中所述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亦即中标人。

1.6“天”，系日历天数。

2 . 技 术 规 格

2.1 交付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2.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 专 利 权

3.1 供方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若由此出现侵权诉讼，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供方按合同要求为采购人提交的设计方案，其所有权、使用权等所有权力均转为采购人所拥有，供方放弃拥有关于设计方案的所有权力。

4. 包 装 要 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货物都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

4.2 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质量证书、保修卡及软件使用说明等所有资料均须齐全。

5. 装运条件

5.1 供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供方承担。

5.2 提单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5.3 供方装运的货物不得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供方应对超运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6. 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支付。

6.2 供方按照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供方把下列单据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按合同规定审核后办理付款手续：

- (1) 发票
- (2) 质量证书
- (3) 详细配置、数量清单
- (4) 检验报告

6.3 采购人按合同规定的合同生效及支付条件和方式安排付款。

7. 伴随服务

7.1 供方随同货物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资料。包括相应每套货物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

7.2 供方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 (3) 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和维护，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技术培训。

7.3 伴随服务的费用含在合同价中，不另行支付。

8. 备品备件

8.1 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1) 采购方从供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购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供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采购方要求，供方应免费向采购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9、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 质量保证

9.1 供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保期内供方免费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故障的维修服务和更换配件服务。在供方或制造商承诺的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货物无质保期的，供方在两年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保期内或货物无质保期的则在两年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有缺陷的，采购人可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9.3 供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十日内须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9.4 供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向供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二) 质量保证期后服务

9.5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供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9.6 质保期满后，应采购方要求，供方应按投标时的价格与采购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方所需零配件，若投标时的价格高于市场价，则按市场价与与采购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采购方所需零配件。

9.7 乙方交货后，若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应在甲方报修后 24 小时内到达。

10 . 检验

10.1 在交货前，供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是付款必要的文件组成部分，但不作为对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最终检验。

10.2 货物交付后，采购人申请有关部门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

11 . 索赔

11.1 采购人有权根据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11.2 在合同条款第 8 条规定的质保期内，如果供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采购人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采购人的损失程度进行赔偿。

12 . 供方履约延误

12.1 供方应按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2.2 如供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采购人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2.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要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2.4 供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采购方有权拒收，并且供方需向采购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13 .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经双方认可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买供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及无法克服的事件，比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3.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传真、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或解除合同的协议。

14 . 税费

14.1 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15 .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在对供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向供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 如果供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服务）、完成工程施工；

(2) 供方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在采购人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货物、服务或进行工程施工，供方应对采购人购买类似货物、服务或进行工程施工所超出的费用部分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16 .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供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无须给供方补偿。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

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 转让

17.1 除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9 . 合同生效

19.1 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采购人、供方、采购中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20. 争议解决方式

20.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1 . 合同修改

21.1 除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 一、投标文件封面
- 二、资格审查资料
- 三、谈判响应函
- 四、法定授权人委托书
- 五、项目组人员配备情况表
- 六、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七、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 八、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 九、报价一览表
- 十、投标人自行编写的价格文件
- 十一、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 十二、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_____（包号）

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投标人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月/日）

二、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其中：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1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说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企业资质证书；

3、投标人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资料包含：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近期社保证明材料等，附于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后；

5、外埠企业须提供新疆建设云上打印的企业信息报送册或进疆备案册。投标人项目班子成员需在进疆备案册中登记备案；企业及人员信息已在新疆建设云上报送通过。

6、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查询须提供网页截图，且查询时间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7、投标人需提供综合信用评价报告，对信用等级为 D 级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政策性优惠证明材料：

(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声明函

(2) 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3) 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9、投标保证金

10、其他声明材料

附件：

投标声明

_____（投标人名称）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谈判文件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相关内容，知悉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此次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已经认真核对和检查，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一、我方在此声明：

（一）我方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二）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三）我方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二、我方承诺：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近三年：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

说明：本部分内容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采购人）_____：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投标，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注：▲本声明书格式不得修改，不提交本声明书按无效标处理。

近三年：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其他声明材料

说明：本部分内容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段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法人签名：

盖 章

年 月 日

二、商务文件组成

一、谈判响应函

谈 判 响 应 函

(代理机构名称):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其中:商务文件、价格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经济标光盘贰份,技术文件肆份,光盘贰份(经济标光盘要求为广联达版且必须和经济标纸质预算书一致;技术标要求以一个WORD文档(2003版)格式刻录光盘且文件必须带有文档结构图)。

1. 谈判响应函;
2. 报价一览表;
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4. 施工组织设计;
5.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7. 按谈判文件的规定递交_____元(人民币大写)的谈判保证金。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日起共_____个日历日。
5. 接受谈判文件所列须知中第9.7(条)关于没收谈判保证金的约定。
6.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授权人委托书

法定授权人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_____（投标人住址）的 _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包号： 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粘贴法定代表人正面身份证	粘贴法定代表人反面身份证
粘贴被授权人正面身份证	粘贴被授权人反面身份证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类型：_____

住 所：_____

成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粘贴法定代表人正面身份证	粘贴法定代表人反面身份证
--------------	--------------

投标人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理人，且必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提供近半年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可以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上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六、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可另附（与本响应文件一起装订）。

三、价格文件组成

一、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谈判总价（元）	
工期（天）	
项目负责人	
谈判保证金（元）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人自行编写的价格文件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价格文件

- 1、投标总价扉页；
- 2、工程计价总说明；
- 3、投标报价汇总价表；
- 4、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7、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9、暂列金额明细表；
- 10、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 11、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 12、计日工表；
- 13、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 14、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 15、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 16、材料价格表；
- 17、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备注：投标人按照目录要求自行编写价格文件

四、技术文件组成

一、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 1、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 2、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
- 3、劳动力安排计划；
- 4、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5、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 6、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 7、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8、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 9、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10、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备注：投标人按照目录要求自行编写技术文件